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3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4月2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5年4月13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家雯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听取。

(五)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报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沈家雯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四)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至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9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全体董事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董事沈家雯女士、李岩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听取。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14)。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红利0.3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938,602.46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57,033,379.8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9,73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491,9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50.25%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491,900.00	0.00	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938,602.46	2,538,931.10	-87,842,523.1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7,033,379.8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4,491,9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5,454,996.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491,9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62,821,250.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913,304,943.1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6.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三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

(二)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19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585号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9日

至2026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
5	《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6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
9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披露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4、5、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5、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议案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沈家雯、沈文琪、沈文琪、罗文婷；议案6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沈家雯、黄瑾。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565	力源科技	2026/5/14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18日(上午10:00-12:00，下午13:00-17:00)

(二)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585号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四)异地股东可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办理登记，在邮件上须注明"股东会"字样，并注明股东名称/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述所列材料的扫描件，电子邮件须在2026年5月18日17:00前发送至公司指定联系邮箱。

(五)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数量之前到会登记的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会。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585号

电话：0573-86028565

传真：0573-86028565

邮箱：psrzqb@psr.cn

联系人：证券事务代表张女士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5	《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9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2026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方案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方案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独立董事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度，独立董事的津贴为人民币12万元/人/年(税前)，按月发放。除前述津贴外，独立董事不得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有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获取额外利益。独立董事不参与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

(二)非独立董事

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构成，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合计金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参照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等相关规定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未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经股东会审议批准，可向其发放董事职务津贴。

(三)高级管理人员

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构成，绩效薪酬占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合计金额的比例原则上不低于50%。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参照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等相关规定领取薪酬。

四、审议程序

(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将上述议案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沈家雯女士、李岩先生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听取。

五、其他说明

公司发放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从薪酬中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费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其薪酬按照实际任期、履职情况及考核结果计算并发放。

方案未尽事宜，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执行；本制度与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不一致的，以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为准。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了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各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相应确认、转回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2025年度，公司计提和转回的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共计3,564.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减值损失	-439.76
	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446.4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3.15
	小计	-1,059.3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6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526.6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18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92.21
	小计	4,623.42
合计		3,564.06

(一)资产减值损失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结合资产性质及减值迹象开展减值测试，据此确认相应资产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合同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参照公司金融工具有关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确认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损失，计提减值准备。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发生资产减值损失合计-1,059.36万元。

(二)转回信用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2025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和转回信用减值损失合计4,623.42万元。

二、核销资产情况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依法合规、规范操作，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做核销处理。本次核销的应收款共计人民币648.61万元，主要系应收款项长期未收回，经诉讼后法院判决结案。

三、本次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期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合计对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3,564.06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四、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依据实际情况进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和转回及资产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事项。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此次计提和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有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与战略发展所需资金，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发展需要以及国家金融政策，结合公司投融资计划，公司拟向合作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信用证、保函等，具体授信金额、期限及相关权利义务以公司与相关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授信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递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申请综合授信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银行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协议签署情况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具体执行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65 证券简称：力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海盐力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 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关联方为公司实际经营所需提供关联担保，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采购设备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行为，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意见。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沈万中、许海珍、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嘉顺金属结构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担保，系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实际经营所需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方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之间的采购设备交易，系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正常业务行为，双方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格确定，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实施和2026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2025年度关联交易并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沈家雯回避表决，8位非关联董事全部投票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二)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设备	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30%	117.75	1,339.47	30.22%	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及生产规划需求对设备采购规模进行预计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沈万中、许海珍、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嘉顺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15,000.00	-	0	3,310.36	-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规划进行预计，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合计		17,000.00	-	117.75	4,649.83	-	-

注：关联担保方将在预计担保金额的额度内，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贷款、开立保函等事项，为公司提供保证、资产抵押或质押等形式的担保。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采购设备	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1,339.47	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及生产规划需求对设备采购规模进行预计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沈万中、许海珍、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嘉顺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15,000.00	3,310.36	根据公司资金需求规划进行预计，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信息

1、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惠民街道惠诚路159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杨通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4年04月14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货物进出口；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特种设备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浙江嘉顺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嘉善县惠民街道世纪大道3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胡荣阳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7年07月17日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销售；金属结构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建筑劳务分包；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3、关联自然人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所涉关联自然人为沈万中、许海珍。沈万中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许海珍为沈万中的配偶。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序号	关联方	主要关联关系
1	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沈万中持有该公司88.33%股权；沈万中之配偶的兄长的配偶卓海珍持有该公司11.67%的股权
2	浙江嘉顺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权
3	沈万中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	许海珍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万中的配偶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财务状况较好，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与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2026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其采购混床罐体、过滤器罐体、再生设备罐体等常规水处理设备、价格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

公司出于经营需要，接受沈万中、许海珍、浙江嘉诚动能设备有限公司、浙江嘉顺金属结构有限公司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向银